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林洋”），为上市公司关联法人
- 本次担保金额：4.9 亿元人民币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0 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原担保情况

2022 年 3 月 10 日，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参股子公司亿纬林洋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组成的银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七年。公司持有亿纬林洋 35%的股权，拟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4）。截至目前，亿纬林洋上述贷款额度未实际使用，也未签署任何担保、贷款协议。

（二）本次担保调整情况

2022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融资需求，亿纬林洋拟将上述贷款事项调整为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七年。根据合资协议，亿纬林洋股东各自按照所持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公司持有亿纬林洋35%的股权，拟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9亿元。亿纬林洋另一股东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动力”）持有其65%的股权，亿纬动力控股股东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拟为亿纬林洋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1亿元。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陆永华先生或财务负责人虞海娟女士在上述额度范围以内与银行签署担保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该等文件的修正及补充），授权有效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公司董事陆永新先生为亿纬林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为亿纬林洋提供担保构成关联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陆永新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启东市经济开发区林洋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刘金成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蓄电池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亿纬林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公司持股 35%，亿纬动力持股 65%，亿纬锂能持有亿纬动力 98.43% 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313.17	21,730.84
负债总额	2,845.36	140.90
净资产	9,467.81	21,589.94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32.19	-184.8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协议或相关文件尚未签署，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参股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担保，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对于被担保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亿纬林洋另一股东也根据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参股子公司亿纬林洋调整申请贷款，公司根据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其经营发展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本次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参股子公司亿纬林洋调整申请贷款，公司根据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亿纬林洋另一股东也根据持股比例提

供担保，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履行了回避义务，信息披露充分。我们同意本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3.47 亿元和美元 1.5 亿元，美元按照汇率 6.7 折算成人民币后，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3.52 亿元，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7.0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2.70 亿元，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9.57%。上述担保包括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5 日